第 19 号：关于推动省相关产业基金支持舒城产业基金发展的建议

（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）

关于推动省相关产业基金支持舒城产业基金发展的建议

第 19 号（财经类 19 号）

舒城代表团：杜军代表

案由

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》进一步部署了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的重大改革举措，各地逐渐取消招商引资各项优惠政策，舒城县工业园区如何利用招商引资将园区做大做强，其中充分发挥“基金招商”成为重要一环。目前我县基金规模和支数偏小偏少，很难发挥带动效应，受地方财力影响，亟需省市层面相关产业基金对县域经济发展给予大力支持，充分发挥投贷联动作用，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，为高质量推动园区发展，打造“三色舒城”奠定基础。

案据

舒城县主导产业涵盖电子信息产业、高端装备及先进制造业和农副产品深加工行业，为满足舒城县产业发展和招商引资需要，舒城县拟设立几支基金支持企业发展，推动舒城产业集群发展。但是目前舒城县本级财政资金极为有限，基金设立工作高质高效推进亟需省、市级层面支持与帮助。舒

城作为合六同城化桥头堡，充分发挥合肥产业链配套企业基地作用，需要积极争取省级层面帮助支持。

方案

恳请市政府争取省政府及省国资委等部门的支持，协调省级相关产业基金、合肥市和六安市市级产业基金共同支持舒城产业基金的发展，多方合作成立子基金，实现投贷联动，做大做强舒城优势产业。